

**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有限公司**  
**矿井水处理提标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5日，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有限公司矿井水处理提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的代表和应邀参会的3名环保专家。会议期间，验收组赴工程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监测单位代表对项目建设运行情况、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审议，形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运行情况**

按照长治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水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改造竣工验收实施备案管理的通知》（长环水函[2019]5号）要求，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有限公司对矿井水处理进行提标改造，总投资922.35万元，处理系统分为一体化处理系统和深度处理系统，其中一体化处理设两套处理系统，每套处理能力80m<sup>3</sup>/h，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石英砂过滤。深度处理系统中超滤系统设计处理水量为144m<sup>3</sup>/h，出水回用作为井下用水，多余的外排，外排水设有在线监测设施。反渗透系统设计处理水量为40m<sup>3</sup>/h，处理后作为井下静压水、洗澡用水等。反冲浓水由浓水池收集后作为场地洒水回用。

该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始建设，于2019年11月建成，2020年8月投入试运行。经现场检查设施运行正常。

**二、监测、考核结果**

项目经山西博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29日检测，监测报告（山西博枫检测字【2020】第W144号）显示：

COD<sub>Cr</sub> 排放浓度为12-18mg/L、氨氮排放浓度为0.443-0.525mg/L、石油未检出、氟化物排放浓度为0.27-0.29mg/L、

总磷排放浓度为 0.01-0.06mg/L，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pH 为 7.84-8.36、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5-9mg/L、总铁未检出、总锰未检出，均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2 采煤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三、验收结论

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有限公司矿井水处理提标改造工程按照相关要求完成了建设，现场检查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 5 项指标（CODcr、氨氮、石油类、氟化物、总磷）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其余 4 项指标（pH、悬浮物、总铁、总锰）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2 采煤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四、要求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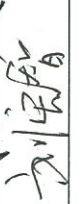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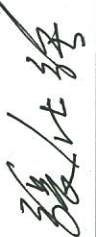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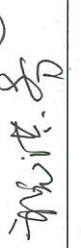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维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专家： 

2020 年 11 月 5 日



**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有限公司矿井水处理提标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人员签名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王建超	山西长治县雄山振义煤业 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8003559999	
	刘宏智		环保科长	15535574805	
施工单位	张仕强	宜兴市绿宝给排水工程有限公 司	经理	13909267365	
专家	田全明	淮海集团	高工	13467082598	
	任建红	长治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院长	13834778690	
	祝洪芬	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935522876	
监测单位	张一杰	山西博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835189561	